

证券代码：002547

证券简称：春兴精工

公告编号：2018-080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春兴精工”、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于2018年8月17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。会议于2018年8月17日下午17:00在春兴精工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，实际出席董事6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荣志坚先生（代行董事长职务）主持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因情况紧急召开，经全体董事认可，同意豁免公司于会议召开3日前向董事发出本次会议通知的义务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书面表决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；

因公司原董事长孙洁晓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，董事会同意选举袁静女士为公司新任董事长，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公告》详见2018年8月18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（公告编号：2018-077）

2、会议以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同意补选袁静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并担任召集人；补选完成后，公司战略委员会成员为：袁静、荣志坚、陆勇，其中袁静为召集人。

3、会议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定董事长薪酬的议案》；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，董事会同意公司董事长袁静女士薪酬为每月 5 万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关联董事袁静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18 日的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4、会议以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总经理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；

同意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公司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做出修订。

修订后的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详见 2018 年 8 月 18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5、会议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

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凯茂科技(深圳)有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在 2018 年与莆田凯茂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，预计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5400.00 万元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实质重于形式的相关规定，董事袁静女士自行决定回避表决。

公司保荐机构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18 日的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《关于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于 2018 年 8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（公告编号：2018-078）。

6、以 6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鉴于上述议案3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,特提议于2018年9月3日下午14:30在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金陵东路120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。

《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2018年8月18日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(公告编号:2018-079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- 2、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八日